

## 关于对新平彝族自治州第九届政协第三次会议第 48 号提案答复的函

龚 [ ] 等委员：

你们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县城城市管理的建议》的提案已交我局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接到提案后，我局对县城城市管理情况进行了核实，现结合新平县城城市管理情况作如下答复：

1.拟定各项专项整治方案，推动城市管理领域专项治理工作。为确保国家卫生县城第二轮复审、省级文明城市年度测评达标及启动健康县城试点工作顺利通过，结合城市管理工作实际，进一步规范建成区机动车辆停车秩序和县城中心城区村庄违建（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等一系列问题，拟定了《关于整治县城货运车辆乱停乱放的实施方案》《新平县城区停车秩序专项整治方案》《新平县城中心城区村庄违法违规建筑专项整治行动实施方案》《新平县城区户外广告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等专项整治方案，为开展各项专项治理工作提供政策依据。

2.加强市政设施维护，推进文明城市建设。一是完成民族广场和市政道路人行道更换各种地砖 187.28m<sup>2</sup>；完成修缮路缘石及树坛砖 20.7m；清理雨水篦子（河滨路、新平大道、南城区二横八纵、商贸城）等共 35 个，更换窨井盖 25 套。二是组织实施公厕无障碍通道工程，计划投资 14.2 万元，目前已完成前期工作并开工建

设，预计7月15日完工；三是组织实施停车泊位（小车、摩托车）划线工作，计划投资22.4万元，目前已完成前期工作并开工建设，预计7月14日完工；四是组织实施新增（更换）交通标识标牌项目，计划投资10.1万元，目前已完成前期工作并开工建设，预计7月14日完工。

3.推进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升城市管理水平。结合我县实际实施网格化管理，将县城建成区划分为六个网格，明确负责人、组长、组员，制定网格化管理制度，将网格内各项管理职能职责落实到每个网格管理人员，做到全面管理，全面负责。通过日常考评与年度考核相结合的方法，促进管理人员提高工作责任心和工作效能。实行重点区域定点值守、一般区域流动巡查、重点时段全程监控的网格化管理模式，有效降低行政管理成本，提高城市管理水平。

4.强化市容市貌管理，坚决取缔占道经营行为。以开展国家卫生县城和省级文明城市复审工作为契机，加强县城主次干路、背街小巷、校园周边、占道经营整治、巡查与管理。一是取缔河滨路以路为市蔬菜交易行为。一段时间以来，菜农和蔬菜零售者在河滨路凌晨4时至7时形成蔬菜交易临时场地，造成此路段卫生较差，道路交通拥堵现象。行人、车辆过往极为不便，严重影响县城城市形象。2019年3月28日—4月8日期间，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出动90人次，对该早市进行整治和取缔，同时建立了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占道经营行为反弹。二是取缔溪湖小镇周边占道经营、私搭乱建行为。6月27日—7月1日期间，我局对云南中恒集团在溪湖小镇周边的占道经营行为进行整治和取

缩。

截止 6 月 30 日，规范占道经营行为 3352 余人次、劝导流动摊贩 290 余人次，规范乱摆乱放、乱吊乱挂情况 760 余人次、责令整改占道作业 690 余人次，拆除陈旧破损布标 239 块，违章乱搭设户外广告牌 289 块，面积 520 平米；清除乱粘贴小广告 48283 余张、涂抹遮盖“牛皮癣” 21000 处。

5.规范停车泊位管理，坚决取缔乱收费行为。制定并实施《新平县城城区停车秩序专项整治方案》，规范县城城区停车泊位的收费管理，取缔不合理的停车收费行为，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将停车泊位的收费管理事项委托给新平县城镇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进行管理，目前该公司按照《新平县城城区停车秩序专项整治方案》的要求开展城区停车泊位收费管理。

6.强化公厕保洁措施，提升县城公厕无害化管理水平。加强对公厕保洁质量的监督管理，《城镇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要求制定县城公厕保洁制度，严把公厕清洁质量关。实施定人、定岗、定期消毒和“流动保洁制”，增加流动保洁时间，提高动态保洁质量，县城公厕保洁达到“六无、四净”的卫生标准，清洁率达到 99%以上，做到内外环境整洁，无蝇蛆，无恶臭，得到市民的好评。在县城 15 座免费公厕的管理中，上半年施用草酸 20 件、消毒粉 0.8 件。

7.加强日常卫生保洁，保障垃圾清运日产日清。规范垃圾中转站、果皮箱和垃圾斗放置点的管理，减少二次污染。始终坚持每日对垃圾中转站、垃圾斗放置点的冲洗、消毒，及时收运垃圾，及时清洗果皮箱，做到垃圾日产日清。认真落实日常上门收集生

活垃圾制度，加强对垃圾运输途中防洒防漏的管理，防止在收运垃圾过程中因污水滴漏、飘洒造成二次污染。切实落实“车走地净”制度，生活垃圾清运做到日产日清、车走地净，无滞留垃圾；重大节日节庆活动期间，增加巡回清运车次，及时清运垃圾。保证清运车辆整洁，杜绝垃圾运输车沿途撒漏现象，清运车驾驶员按指定地点倾倒，无乱倒、乱卸现象，清运率达100%。截止6月30日，累计清运垃圾34482车（小车），清运垃圾到填埋场处理1393车（大车），清运垃圾达到10033.6吨。

新平县城市管理局

2019年8月26日

（联系人及电话：张林辉 6282388）

---

抄送：县政府办公室，县政协提案委。

---

新平县城市管理局

2019年8月26日印发

---